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沼气入炉燃烧技术改造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ZHW20250910001)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

一、招标条件

本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沼气入炉燃烧技术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50万元, 招标人为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 原燃烧器及阀组拆除, 新更换的沼气燃烧器、沼气阀组、沼气燃烧器控制系统、助燃风机等供货及安装; (2) 新增沼气管道的供货, 新增沼气输送管道的敷设及安装、沼气管道管架; 增压风机到火炬的管道已敷设, 增压风机到锅炉房、锅炉房到1#炉燃烧器平台及2#炉燃烧器平台的管道需要全新敷设; (3) 所有新增的电气设备的电气材料、电气辅材的供货, 电气设备安装、接线工作, 包括的新增桥架、支架、各类软管等的安装; (4) 沼气控制系统与现有的DCS通讯系统连接、DCS组态换面的更改、调试等工作。 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沼气入炉燃烧技术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沼气入炉燃烧技术改造项目:

3. 1投标人应为生产企业或代理商,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3. 1. 1当投标人为设备生产企业时: 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3. 1. 2当投标人为代理商时: 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和投标品牌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专项授权委托书;
3. 2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3. 3投标人需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 能提供本次招标货物和服务的企业。

3. 4投标人应具备其他要求:

投标人自2021年1月以来承担过两家同类型垃圾电厂改造或供货业绩, 以施工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为准, 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书为准, 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 以上必须同时具备。

3. 5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 4. 3项规定的情形。

3.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7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执行《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号)。

3.8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多家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10 09:00到2025-09-16 17:30

获取方式：请投标申请人的委托代理人于2025年9月10日至2025年9月16日，每天上午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4时00分至17时30分（节假日除外）将加盖企业鲜章的本人身份证、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携带至徐州合文网络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现场报名购买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30 09: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30 09:30

开标地点：徐州合文网络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一楼开标室

七、其他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沼气入炉燃烧技术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沼气入炉燃烧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名称）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已落实，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沼气入炉燃烧技术改造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工程概况

2.1.1建设地点：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X205(姚王线)；

2.1.2合同估算价：约50万元；

2.1.3工期要求：采购与安装总工期90日历天。

2.1.4质量标准：合格；

2.1.5标段划分：本工程共分壹个标段。

2.2招标范围：

(1) 原燃烧器及阀组拆除，新更换的沼气燃烧器、沼气阀组、沼气燃烧器控制系统、助燃风机等供货及安装；

(2) 新增沼气管道的供货，新增沼气输送管道的敷设及安装、沼气管道管架；增压风机到火炬的管道已敷设，增压风机到锅炉房、锅炉房到1#炉燃烧器平台及2#炉燃烧器平台的管道需要全新敷设；

(3) 所有新增的电气设备的电气材料、电气辅材的供货，电气设备安装、接线工作，包括的新增桥架、支架、各类软管等的安装；

(4) 沼气控制系统与现有的DCS通讯系统连接、DCS组态换面的更改、调试等工作。

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为生产企业或代理商，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3.1.1 当投标人为设备生产企业时：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3.1.2 当投标人为代理商时：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和投标品牌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专项授权委托书；

3.2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3.3 投标人需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能提供本次招标货物和服务的企业。

3.4 投标人应具备其他要求：

投标人自2021年1月以来承担过两家同类型垃圾电厂改造或供货业绩，以施工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为准，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书为准，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以上必须同时具备。

3.5 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执行《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号）。

3.8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5年9月10日至2025年9月16日17时30分；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请投标申请人的委托代理人于2025年9月10日至2025年9月16日，每天上午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4时00分至17时30分（节假日除外）将加盖企业鲜章的本人身份证件、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携带至徐州合文网络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现场报名购买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售价500元/标段（售后不退）。

5. 投标截止时间

5.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5年9月30日09时30分。

6.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jszbtb.com/>)”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徐州合文网络信息咨询有限公

司

地 址：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X205(姚王线)地 址：睢宁县永安西路新城尚品1-112室

联系人：唐正 联系人：朱轩億

电 话：15162205387 电 话：13921788139 /0516-88398919

2025 年 9月10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地 址： 睢宁县桃园镇苏河村(原朱集砖瓦厂)

联 系 人： 唐正

电 话： 1516220538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徐州合文网络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睢城镇红光村10号新城尚品1幢1单元112号

联 系 人： 朱轩億

电 话： 13921788139

电 子 邮 件： 80721699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泰山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